

檔 號:
保存年限:

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聯絡人：蘇廉能
聯絡電話：02-87712694
電子郵件：stevesu@cpami.gov.tw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國署建管字第11310042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31006233_1131004233_113D2001252-01.odt、
1131006233_1131004233_113D2001253-01.odt、
1131006233_1131004233_113D2001254-01.odt)

主旨：有關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設備安全檢查報告書」相關修正意見1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111年10月19日台內消字第1110826226號函及審計部112年4月25日台審部覆字第11200564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相關建築法令修訂，本部將檢視現行法令攸關公共安全檢查事項，擇期召開研商修正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報告書」會議，以提昇建築物公共安全。
- 三、請貴單位於113年1月31日前依附件格式函復修正意見與說明，並以電子郵件傳送本案聯絡人：蘇廉能 (stevesu@cpami.gov.tw)，俾利辦理後續研議事宜。

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、台北市機械技師公會、臺灣省機械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冷凍空調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消防設備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消防設備師(士)協會、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省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營造業工地主任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建築物公共安全協會、台灣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

理事長	會務理事	財務理事	主任委員	秘書長	秘書	承辦人

全國建築師公會
113. 1. 10
收文第 0079 號

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聯絡人：蘇廉能
聯絡電話：02-87712694
電子郵件：stevesu@cpami.gov.tw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國署建管字第11310042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31006233_1131004233_113D2001252-01.odt、
1131006233_1131004233_113D2001253-01.odt、
1131006233_1131004233_113D2001254-01.odt)

主旨：有關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設備安全檢查報告書」相關修正意見1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111年10月19日台內消字第1110826226號函及審計部112年4月25日台審部覆字第11200564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相關建築法令修訂，本部將檢視現行法令攸關公共安全檢查事項，擇期召開研商修正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報告書」會議，以提昇建築物公共安全。
- 三、請貴單位於113年1月31日前依附件格式函復修正意見與說明，並以電子郵件傳送本案聯絡人：蘇廉能 (stevesu@cpami.gov.tw)，俾利辦理後續研議事宜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、台北市機械技師公會、臺灣省機械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冷凍空調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消防設備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消防設備師(士)協會、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省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營造業工地主任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建築物公共安全協會、台灣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

技術人員學會、台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專業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2024/01/10
16:10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

訂

線



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標準檢查報告書(草案)

F 2-1-3

檢查登記號碼：

年度 檢查日期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 檢查申報案

【壹】申報建築物概要			
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		現況用途 (使用類組)	(類組)
建築物地址			
建造執照字號	字第	號	發照日期 年 月 日
最近一次變更使用執照(許可)字號	字第	號	許可日期 年 月 日

【貳】防火避難設施類檢查紀錄			
填表說明	本表「檢查標準」欄內「○」、「△」、「☆」及「×」等符號表示之檢查法令依據如下，專業檢查人應視建築物之現況用途，擇一標準檢查填列： 1. 「○」：依現行建築技術規則規定檢討改善。 2. 「△」：依原有合法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消防設備改善辦法第5條至第24條有關規定檢討改善。 3. 「☆」：依建築物建造、變更使用當時建築技術規則有關規定檢討。 4. 「×」：依法得免檢討或建造當時法令無限制規定。 5. 「◎」：依建築物防火避難性能設計計畫書申請認可要點採用性能設計，依認可注意事項辦理檢查。		
檢查項目	檢查標準	檢查內容(符合者標註■、不符合者標註×、無涉關事項標註/)	檢查結果
(請填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「○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「△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「☆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「×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「◎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法規適用期)(適用建築技術規則條號) (檢查內容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改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檢討

【參】設備安全類檢查紀錄		
檢查項目	檢查內容 (符合者標註■、不符合者標註X、無涉關事項標註/)	檢查結果
(請填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法規適用期) (適用建築技術規則條號) (檢查內容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改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檢討

【肆】專業檢查人檢查簽證結果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各檢查項目均符合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檢查項目不符合規定，已提具改善計畫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檢查項目不符合規定。	專業機構	機構名稱 (負責人姓名)		(用印)	
		認可證字號			
	專業檢查人	防火避難設施類	檢查人姓名		(簽章)
			認可證字號		
	設備安全類	檢查人姓名		(簽章)	
		認可證字號			

年度 檢查申報案	檢查日期	年 月 日
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

檢查登記號碼：

共 頁，第 頁

(請建議管線穿越防火區劃防火填塞之標示符號)

受檢建築物 或營業場所	名稱	防火避難 設施類檢 查人簽證	設備安全 類檢查人 簽證	圖 號	
	建物 地址				(簽章)
說明欄	1. 每一案件一項檢查類別以一圖為原則，比例尺不限且以單或雙線繪製，圖說標示內容應清晰可辨。 2. 每一簡圖應予區隔並加註層數編號，如不敷使用時應以同規格另紙繪製，並加註編號。 3. 圖面應依實際使用現況，載明檢查空間之用途名稱及面積（包括從屬空間部分）。 4. 圖面無法標示之設施或設備得以照片輔助文字說明替代，照片超過二張者應附照片索引圖。 5. 申報面積應依使用執照核定範圍為之，並備註附建之違章建築範圍及面積；另建築物依本書表規定辦理之各檢查項目，應就建築物及其附建之違章建築部分合併檢討。 6. 本表繪製圖例及符號標示規定如下：				
	<table border="0"> <tr> <td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：重實線，表示具有防火時效之牆面。 ：輕實線，表示不具有防火時效之牆面。 ：單點線，表示屋頂平臺可供避難範圍或路線，並以箭頭表示避難方向。 ：重虛線，表示從屬空間位置及範圍。 ：輕虛線，表示閣樓或夾層位置及範圍。 ：以斜線表示走廊範圍。 ：以交叉斜線表示附建違章建築範圍。 ：以樓梯踏步投影表示樓梯範圍(並標示上下方向)。 ：表示走廊、出入口、樓梯寬度，n為數字，單位為公分。 Dn：表示防火門，n為編號。 Wn：表示防火窗，n為編號。 En：表示入口符號，n為編號。如設有防火門時另加註防火門符號。 Xn：表示外牆緊急進口符號，n為編號。 </td> <td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FRn：表示防火時效之構造，n為小時數。 FCn：表示使用不燃材料或耐火材料，n為級數(1-3)。 CB：表示使用易燃材料。 ：一般昇降機，N為編號。 ：緊急昇降機，N為編號。 ：排煙口。 ：避雷針。 ：發電機。 ：蓄電池。 ：廣告燈。 ：燃氣設備。 ：鍋爐。 ：(高層建築物)航空障礙燈，N為編號。 </td> </tr> </table>		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：重實線，表示具有防火時效之牆面。 ：輕實線，表示不具有防火時效之牆面。 ：單點線，表示屋頂平臺可供避難範圍或路線，並以箭頭表示避難方向。 ：重虛線，表示從屬空間位置及範圍。 ：輕虛線，表示閣樓或夾層位置及範圍。 ：以斜線表示走廊範圍。 ：以交叉斜線表示附建違章建築範圍。 ：以樓梯踏步投影表示樓梯範圍(並標示上下方向)。 ：表示走廊、出入口、樓梯寬度，n為數字，單位為公分。 Dn：表示防火門，n為編號。 Wn：表示防火窗，n為編號。 En：表示入口符號，n為編號。如設有防火門時另加註防火門符號。 Xn：表示外牆緊急進口符號，n為編號。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：重實線，表示具有防火時效之牆面。 ：輕實線，表示不具有防火時效之牆面。 ：單點線，表示屋頂平臺可供避難範圍或路線，並以箭頭表示避難方向。 ：重虛線，表示從屬空間位置及範圍。 ：輕虛線，表示閣樓或夾層位置及範圍。 ：以斜線表示走廊範圍。 ：以交叉斜線表示附建違章建築範圍。 ：以樓梯踏步投影表示樓梯範圍(並標示上下方向)。 ：表示走廊、出入口、樓梯寬度，n為數字，單位為公分。 Dn：表示防火門，n為編號。 Wn：表示防火窗，n為編號。 En：表示入口符號，n為編號。如設有防火門時另加註防火門符號。 Xn：表示外牆緊急進口符號，n為編號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FRn：表示防火時效之構造，n為小時數。 FCn：表示使用不燃材料或耐火材料，n為級數(1-3)。 CB：表示使用易燃材料。 ：一般昇降機，N為編號。 ：緊急昇降機，N為編號。 ：排煙口。 ：避雷針。 ：發電機。 ：蓄電池。 ：廣告燈。 ：燃氣設備。 ：鍋爐。 ：(高層建築物)航空障礙燈，N為編號。 				

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記錄簡圖

F 2 - 4 - 2

年度 檢查申報案	檢查日期	年 月 日
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

共 頁，第 頁

檢查登記號碼：

(請建議管線穿越防火區劃防火填塞之標示符號)

受檢建築物 或營業場所	名稱	防火避難設施 類檢查人簽證	設備安全類 檢查人簽證	圖 號
	建物 地址			(簽章)

說明欄

- 每一案件一項檢查類別以一圖為原則，比例尺不限且以單或雙線繪製，圖說標示內容應清晰可辨。
- 每一簡圖應予區隔並加註層數編號，如不敷使用時應以同規格另紙繪製，並加註編號。
- 圖面應依實際使用現況，載明檢查空間之用途名稱及面積（包括從屬空間部分）。
- 圖面無法標示之設施或設備得以照片輔助文字說明替代，照片超過二張者應附照片索引圖。
- 申報面積應依使用執照核定範圍為之，並備註附建之違章建築範圍及面積；另建築物依本書表規定辦理之各檢查項目，應就建築物及其附建之違章建築部分合併檢討。
- 本表繪製圖例及符號標示規定如下：

- ：重實線，表示具有防火時效之牆面。
- ：輕實線，表示不具有防火時效之牆面。
- ：單點線，表示屋頂平臺可供避難範圍或
- ：路線，並以箭頭表示避難方向。
- ：重虛線，表示從屬空間位置及範圍。
- ：輕虛線，表示閣樓或夾層位置及範圍。
- ：以斜線表示走廊範圍。
- ：以交叉斜線表示附建違章建築範圍。
- ：以樓梯踏步投影表示樓梯範圍(並標示上下方向)。
- ：表示走廊、出入口、樓梯寬度，n為數字，單位為公分。
- Dn**：表示防火門，n為編號。
- Wn**：表示防火窗，n為編號。
- En**：表示入口符號，n為編號。如設有防火門時另加註防火門符號。
- Xn**：表示外牆緊急進口符號，n為編號。

- FRn**：表示防火時效之構造，n為小時數。
- FCn**：表示使用不燃材料或耐燃材料，n為級數(1-3)。
- CB**：表示使用易燃材料。
- ：**EVN**：一般升降機，N為編號。
- ：**EEVN**：緊急升降機，N為編號。
- ：排煙口。
- ：避雷針。
- ：發電機。
- ：蓄電池。
- ：廣告燈。
- ：燃氣設備。
- ：鍋爐。
- ：**L**N：(高層建築物)航空障礙燈，N為編號。